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 2021 年 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1 年 1 月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九、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十一、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十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七、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八、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九、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财政专项支出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掌握全区敌情和治安情况，提出工作对策，研究部署全区公安工作。

2、预防、打击各种刑事犯罪、经济犯罪、毒品犯罪活动，负责辖区内刑事案件的立案侦查和审理，协助有关部门侦破危害国家安全、影响社会政治稳定的案件。

3、依法实施社会治安管理和网络安全管理，做好特种行业、危险物品、复杂场所、重点地区的治安秩序和防范控制，组织开展辖区治安巡逻工作。

4、负责户政管理和居民身份证管理工作，指导基层治保会建设，做好安全防范工作，依法对常住人口、暂住人口、重点人口进行管理。

5、依法监督并指导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和治保组织建设。

6、开展公安普法和法制宣传教育,指导和监督区公安机关刑事、行政执法活动,负责公安行政复议应诉和国家赔偿工作。

7、负责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维护道路交通秩序,依法管理辖区车辆及驾驶人,查处交通违法行为。

8、依法组织实施辖区内消防监督、火灾预防工作,协助做好火灾救险工作。

9、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来区的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重要外宾的安全警卫工作,做好有关领导集体活动、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10、负责区公安民警队伍的建设,加强管理和教育训练。

11、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由机关及下属 0 个二级单位,其中: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0 个(含原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0 个。

分局内设 2 个副处级机构 12 个正科级机构，下设 16 个公安派出所(副处级)，7 个警务站(正科级)，1 个公安检查站(正科级)。纪检监察督察、消防机构按有关章程和规定设置。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总编制(不含区交通大队)人数 102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20 人，事业编制 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104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41 人，事业编制 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311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1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6、部门收支总表

表 7、部门收入总表

表 8、部门支出总表

表 9、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0、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表 11、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表 1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3、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3-1、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安行政管理)

表 13-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信息化建设)

表 13-3、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安执法办案)

表 1、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052.7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类别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国防支出					一、基本支出	57,052.70	57,052.70		
		204公共安全支出	51,710.36	51,710.36			工资福利支出	38,423.83	38,423.83		
		205教育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1.50	1,391.50		
		206科学技术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17,237.37	17,237.37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项目支出	4,000.00	4,00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0.00	2,09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0卫生健康支出	2,131.17	2,131.17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1节能环保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支出经济分类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38,423.83	38,423.83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84.55	20,484.55		
		221住房保障支出	5,121.17	5,121.1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1.50	1,391.50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27预备费					310资本性支出	752.82	752.82		
		229其他支出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30转移性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31债务还本支出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32债务付息支出					399其他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支出									
		234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1,052.70	本年支出合计	61,052.70	61,052.70			本年支出合计	61,052.70	61,052.70		
三、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61,052.70	支出总计	61,052.70	61,052.70			六、结转下年				

表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61,052.70	57,052.70	4,0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710.36	47,710.36	4,000.00
20402	公安	51,710.36	47,710.36	4,000.00
2040201	行政运行（公安）	47,710.36	47,710.3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2,142.71		2,142.71
2040219	信息化建设（公安）	1,211.04		1,211.04
2040220	执法办案	646.25		646.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0.00	2,09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0.00	2,09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05.00	1,905.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5.00	18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31.17	2,131.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31.17	2,131.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31.17	2,131.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21.17	5,121.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21.17	5,121.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74.26	3,674.26	
2210202	提租补贴	765.47	765.47	
2210203	购房补贴	681.44	681.44	

表 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5
合计		57,052.70	39,815.33	17,237.3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423.83	38,423.83	
30101	基本工资	4,656.75	4,656.75	
30102	津贴补贴	9,197.07	9,197.07	
30103	奖金	388.06	388.0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05.00	1,905.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5.00	185.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31.17	2,131.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2.66	202.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74.26	3,674.2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083.86	16,083.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37.37		17,237.37
30201	办公费	184.51		184.51
30202	印刷费	72.05		72.05
30205	水费	53.09		53.09
30206	电费	488.31		488.31
30207	邮电费	90.02		90.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988.35		988.35
30211	差旅费	16.49		16.49
30213	维修(护)费	114.24		114.24
30214	租赁费	18.00		18.00
30216	培训费	183.74		183.7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4	被装购置	218.60		218.60
30226	劳务费	10,961.04		10,961.0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453.19		453.19
30229	福利费	637.99		637.9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1.60		661.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20.44		920.4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4.71		1,164.7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1.50	1,391.50	
30302	退休费	0.80	0.80	
30305	生活补助	17.37	17.3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73.33	1,373.33	

表 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三公”经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合计		662.60		661.60		661.60	1.00
2040201	行政运行（公安）	662.60		661.60		661.60	1.00

表 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	/	/	/	/	/	/

备注：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 6、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收支总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052.7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类别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国防支出		一、基本支出	57,052.70
三、事业收入		204公共安全支出	51,710.36	工资福利支出	38,423.83
四、上级补助收入		205教育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1.5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6科学技术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17,237.37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项目支出	4,000.00
七、其他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0卫生健康支出	2,131.17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1节能环保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支出经济分类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38,423.83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84.55
		221住房保障支出	5,121.1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1.50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27预备费		310资本性支出	752.82
		229其他支出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30转移性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31债务还本支出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32债务付息支出		399其他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支出			
		234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1,052.70	本年支出合计	61,052.70	本年支出合计	61,052.70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九、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61,052.70	支出总计	61,052.70	支出总计	61,052.70

表 7、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收入总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8、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支出总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结转 下年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61,052.70	57,052.70	4,0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710.36	47,710.36	4,000.00				
20402	公安	51,710.36	47,710.36	4,000.00				
2040201	行政运行（公安）	47,710.36	47,710.36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2,142.71		2,142.71				
2040219	信息化建设（公安）	1,211.04		1,211.04				
2040220	执法办案	646.25		646.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0.00	2,09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90.00	2,090.00					

表 9、项目支出情况表

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项目目录	项目名称	资金来源							政府性基金	往来			是否政府采购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	其中政府采购	其中政府购买服务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上级专项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	社保专户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单位往来	国库往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合计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					4,000.00	4,000.00												1,617.04	648.00
025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					4,000.00	4,000.00												1,617.04	648.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4,000.00	4,000.00												1,617.04	648.00
025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					4,000.00	4,000.00												1,617.04	648.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4,000.00	4,000.00												1,617.04	648.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经常性支出项目	4,000.00	4,000.00												1,617.04	648.00
				机构运转		2,788.96	2,788.96												1,617.04	648.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机构运转	公安行政管理	2,142.71	2,142.71										是	是	1,373.32	648.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0220	执法办案	机构运转	公安执法办案	646.25	646.25										是	否	243.72	
				信息化运行维护		1,211.04	1,211.04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0219	信息化建设（公安）	信息化运行维护	信息化建设	1,211.04	1,211.04										否	否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1	行政运行（公安）	保险	服务类	保险服务		1		2021	143.00	143.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1	行政运行（公安）	印刷服务	服务类	印刷服务		1		2021	24.73	24.73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1	行政运行（公安）	体检	服务类	健康检查服务		1		2021	270.40	270.4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1	行政运行（公安）	办公用品	货物类	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		1		2021	14.28	14.28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1	行政运行（公安）	修缮	工程类	修缮工程		1		2021	70.00	70.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身份证管理印刷	服务类	印刷服务		1		2021	5.00	5.00							5.00		5.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特警办公费	货物类	纸制文具及办公用品		1		2021	1.00	1.00							1.00		1.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特警大队印刷	服务类	印刷服务		1		2021	2.00	2.00							2.00		2.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文明创建印刷费	服务类	印刷服务		1		2021	3.00	3.00							3.00		3.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分局培训中心电教室	货物类	通用设备		1		2021	69.28	69.28							69.28		69.28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分局培训中心家电	货物类	通用设备		1		2021	28.70	28.70							28.70		28.7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党建印刷费	服务类	印刷服务		1		2021	1.00	1.00							1.00		1.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法律顾问费	服务类	法律咨询服务		1		2021	20.00	20.00							20.00		20.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嫌疑人食堂	货物类	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		1		2021	280.00	280.00							320.00		320.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特警设备购置	货物类	通用设备		1		2021	4.68	4.68							4.68		4.68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分局培训中心器材	货物类	通用设备		1		2021	19.68	19.68							19.68		19.68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特警家具	货物类	家具用具		1		2021	2.38	2.38							2.38		2.38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服务类	保险服务		1		2021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人口大队办公用品	货物类	纸制文具及办公用品		1		2021	5.00	5.00							5.00		5.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看守所办公费	货物类	纸制文具及办公用品		1		2021	3.00	3.00							3.00		3.00	

表 11、政府购买服务表

政府购买服务表

公开11表

单位：万元

单位 代码	单位名称	功能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 导性目录	购买 服务 三级 目录	规格型 号（或 配置技 术参 数）	采 购 数 量	计 量 单 位	采购 时间	资金来源						往来		
		类	款	项									总计	财政拨款 （补助）	上级 专项	纳入 专户 管理的 非税 （教育）	社 报 专 户	其他 资金 安排	小 计	单 位 往 来	国 库 往 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合计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									9		2021	1,731.01	1,731.01							
025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									9		2021	1,731.01	1,731.01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9		2021	1,731.01	1,731.01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1	行政运行（公安）	不可预见公用经费支出	物业服务			1		2021	952.96	952.96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1	行政运行（公安）	其他公用经费	印刷服务			1		2021	63.32	63.32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1	行政运行（公安）	日常公用经费	印刷服务			1		2021	9.73	9.73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公安行政管理	法律顾问、咨询			1		2021	20.00	20.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公安行政管理	印刷服务			1		2021	19.00	19.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公安行政管理	协同外管工作			1		2021	189.00	189.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公安行政管理	基本医疗保险经办服务			1		2021	100.00	100.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公安行政管理	群众健康检查与档案管理			1		2021	320.00	320.00						
025001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本级	204	2	20	执法办案	公安执法办案	印刷服务			1		2021	57.00	57.00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公开表12						
单位名称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					
填报人	毛文云		联系电话	02785394575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19年	2020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61052.7	100%	73094.37	74209.32
		其他资金	0	0%	0	0
		合计	61052.7	100%	73094.37	74209.32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57052.7	93%	43137.78	55987.43
		项目支出	4000	7%	29956.59	18221.89
		合计	61052.7	100%	73094.37	74209.32
部门职能概述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主要承担以下工作： (1) 贯彻执行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掌握全区敌情和治安情况，提出工作对策，研究部署全区公安工作； (2) 预防、打击各种刑事犯罪、经济犯罪、毒品犯罪活动，负责辖区内刑事案件的立案侦查和审理，协助有关部门侦破危害国家安全、影响社会政治稳定的案件； (3) 依法实施社会治安管理和网络安全管理，做好特种行业、危险物品、复杂场所、重点地区的治安秩序和防范控制，组织开展辖区治安巡逻工作； (4) 负责户籍管理和居民身份证管理工作，指导基层治保会建设，做好安全防范工作，依法对常住人口、暂住人口、重点人口进行管理； (5) 依法监督并指导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的安全保卫工作和治保组织建设； (6) 开展公安普法和法制宣传教育，指导和监督区公安机关刑事、行政执法活动，负责公安行政复议应诉和国家赔偿工作； (7) 负责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维护道路交通秩序，依法管理辖区车辆及驾驶人，查处交通违法行为； (8) 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来区的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重要外宾的安全警卫工作，做好有关领导集体活动、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工作； (9) 负责区公安民警队伍的建设，加强管理和教育训练； (10)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1.加强辖区内的刑事侦查、禁毒管理、安全保卫等工作，吸毒人员管控率达到80%；百人以上群体性事件处置率达到100%。 2.加大社会三类视频接入工作力度，加强各系统平台的运行与维护。 3.加强看守所监护管理、居民身份证管理以及基建建设等服务保障工作，为本部门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坚实的后盾。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在市局党委和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切实搞好社会治安管理，以科技引领，提升警务效能，以平安建设的实绩回应洪山居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加强辖区内的刑事侦查、禁毒管理、安全保卫等工作，以科技驱动治安工作，推动警务模式向现代化、信息化、智能化转型升级。			
长期目标1:	社会和谐稳定,管控力度增强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暴力恐怖案件、特大公共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区内安全管控力度	逐年增强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警情下降	下降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2:	治理体系基本完善，办案能力增强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命案破案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视频监控图像接入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内群众安全感	达标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3:	公安整体素质提升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综治工作考评等级	合格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达标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加强辖区内的刑事侦查、禁毒管理、安全保卫等工作，吸毒人员毛发采集检测率达到70%；百人以上群体性事件处置率达到100%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吸毒人员毛发采集检测率	≥70%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命案破案率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百人以上群体性事件处置率	10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2:	加大社会三类视频接入工作力度，加强各系统平台的运行与维护。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视频监控在线率	≥95%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9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视频协助调取率	100%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3:	加强看守所监管管理、居民身份证管理以及基建建设等服务保障工作，为本部门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坚实的后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籍人员登记核查率	≥98%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综治工作考评等级	合格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民警对办公环境和服务的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备注： 1.“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绩效目标可分解为多个子目标，每个子目标对应一项或多项绩效指标，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细化和量化。 3.“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仅为参考指标框架，并非每一个绩效子目标都同时有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各单位可结合实际，自行选择填报。 4.“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5.“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表 13-1、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安行政管理)

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公开表13-1			
单位名称：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安行政管理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
项目负责人	高亚	联系电话	02785394575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1.根据公安部令153号《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执法权威工作规定》及2019年10月14日政府专题会议纪要要求做好维护民警执法权威工作； 2.根据《看守所执法细则》（2013版）对送押人员进行健康检查，主要用于嫌疑人救治、体检开支等； 3.依据市局转发省公安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看守所财务管理工作的通知》精神，市财政局核定市属监所在押人员给养费； 4.依据2015年5月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在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处理好相关法律诉讼事件等； 5.根据中共武汉市委常务委员会会议文件《关于加强全区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第十届（2015）30号）文件精神，健全治安防控体系，做好监督防范措施； 6.2018年武汉市社会协同外管工作领导小组文件，19年分局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招录19名协同外管工作人员； 7.按照区委、区政府、上级公安机关的安排部署，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健全制度，搞好监督、强化措施，突出重点，做好各项职能职责工作，提高公安工作的效能和公信力，为本部门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保障。		
项目主要内容	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1、从优待警专项，2、被监管人员给养，3、公安机关房屋及附属设施运行维护，4、经常性业务费，5、警务辅助专项经费，6、司法（社会）救助及见义勇为褒奖。		
项目总预算	2142.71	项目当年预算	2142.7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19年20759.58万元；2020年11208.72万元；2021年2142.71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因项目调整及减少，2021年预算金额比2020年减少9066.01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142.71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42.7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142.71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142.71
		1.从优待警专项			105.00
		2.被监管人员给养			820.00
		3.公安机关房屋及附属设施运行维护			355.00
		4.经常性业务费			533.71
		5.警务辅助专项经费			189.00
		6.司法（社会）救助及见义勇为褒奖			14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1.公安机关维护民警执法权威工作通知；2.调整在押人员给养费标准的通知；3.被监管人员伙食医疗费有关问题的通知；4.印发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5.取消和免征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6.取消和免征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明细；7.停征“首次申领身份证工本费”的通知；8.关于建立全区协同外管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9.洪山区辅警和群众抓现行奖励办法；10.项目建设实施方案、经费请示报告及批复；11.项目合同。			
项目绩效总目标		贯彻执行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落实安全保卫工作，进行治保组织建设，加强看守所监护管理和居民身份证管理等服务保障工作，建立健全全市应急保障机制，通过普法宣传及教育培训，培养一批高素质专业化人才，为本部门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保障。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籍人员登记核查率	≥98%	外籍人员登记资料
		数量指标	轮训轮值培训	≥300人次	相关“训练条令”要求及训练计划
		质量指标	被监养人员给养保障度	100%	被监养人员给养保障相关政策标准
		质量指标	机关房屋及附属设施维护保障率	≥90%	维护清单
		质量指标	警务辅助专项	足额及时发放	相关政策
		质量指标	辅警和群众抓现行奖励	应奖尽奖	按照符合相关奖励案件的申报奖励
		质量指标	综治工作考评等级	合格	年底工作考评等级为合格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民警对办公环境和服务的满意度	≥90%	工作评议

表 13-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信息化建设)

洪山区2021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公开表13-2			
单位名称：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
项目负责人	高亚	联系电话	02785394575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社会治安信息化系统建设是平安武汉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新形势下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预防打击犯罪的重要手段，为提升社会管理水平、创新社会治理体制做出了重大贡献。		
项目主要内容	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1、公安信息网络硬件设备及软件购置，2、公安信息网络建设和升级改造。		
项目总预算	1211.04	项目当年预算	1211.0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19年7532.83万元；2020年6144.41万元；2021年1211.04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因项目调整，2021年预算金额比2020年减少4933.37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11.04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11.0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11.04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211.04	
		1.公安信息网络硬件设备及软件购置			100.00	
		2.公安信息网络建设和升级改造			1111.04	
	测算依据及说明	1.项目中标通知书及合同；2、项目结算审定表；3、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致力于建成“全城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智慧应用”的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 and 功能健全的反恐应急指挥中心，提升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的科技含量，增强公安机关维护稳定、打击犯罪、行政管理和服务群众的能力，推动公安事业在新世纪新阶段取得发展和进步。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平台管理资产量	≥1亿	维稳平台管理计划、管理完成资料
			质量指标	视频监控完好率	≥95%	95%的监控信息内容是完整的
			质量指标	视频监控在线率	≥95%	监控在线数量/视频监控总数
			质量指标	视频监控图像接入率	100%	全部监控图像接入正常
			质量指标	视频监控图像完好率	≥99%	99%的监控接入的图像是完整、清晰的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验收报告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90%	项目进度表、建设完成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视频协助调取率	100%	视屏监控有效协助传统案件侦破，助力区内治安稳定

表 13-3、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公安执法办案)

洪山区2021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公开表13-3			
单位名称：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安执法办案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
项目负责人	高亚	联系电话	02785394575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加强政治队伍建设，落实各项执法办案工作措施，强力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目标，努力筑牢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为社区经济加快发展、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创造一个良好的社会环境和公正高效的法治环境。		
项目主要内容	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1. 侦查办案费；2. 公安专用装备购置及设施购建；3. 特别办案（业务）费。		
项目总预算	646.25	项目当年预算	646.2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19年1664.18万元；2020年868.76万元；2021年646.25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因项目调整，2021年比2020年减少222.51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46.2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46.2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46.2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646.25	
		1.侦查办案费			494.25	
		2.公安专用装备购置及设施购建			142.00	
	3.特别办案（业务）费			1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1.项目经费的请示报告及批复；2、工作实施方案；3、项目合同；4、依据相关安全保卫工作规定的标准；5、2017年综治专题工作会议纪要（2）号；6、延续性项目，主要是严打费、办案差旅费、邮寄费、逃犯交通费，刑技耗材等费用；7、依据《武汉市公安局特别业务费管理办法》武公（2017）；8、主要用于反扒、禁毒、治安、刑侦等特情费用。				
项目绩效总目标		持续加强辖区内的刑事侦查、禁毒管理、安全保卫等工作，切实搞好社会治安管理，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保证广大人民群众安居乐业。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DNA检测数	1300份	DNA检测报告等资料
			质量指标	吸毒人员毛发采集检测率	≥70%	吸毒人员毛发采集检测数/区内吸毒人员总数
			质量指标	命案破案率	100%	命案破案数/命案发案数
			质量指标	经侦案件审计	应审尽审	已审案件数与经侦案件数相等
			质量指标	执法质量考核	优	执法质量被市局评为“优秀”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DNA物证支持案件数	350起	相关案件档案资料记载
			社会效益指标	百人以上群体性事件处置率	100%	百人以上群体性事件处置数/百人以上群体性事件发生数量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052.7 万元，支出 61052.7 万元，预算收支平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1052.7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61052.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 74209.32 万元减少 13156.62 万元,下降 17.73%;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7052.7 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38423.8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1.5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17237.37 万元。

2. 项目支出 4000 万元。其中:

公安行政管理 2142.71 万元,主要用于:从优待警专项,被监管人员给养,公安机关房屋及附属设施运行维护,经常性业务费,警务辅助专项经费,司法(社会)救助及见义勇为褒奖等。

信息化建设 1211.04 万元,主要用于:公安信息网络硬件设备及软件购置,公安信息网络建设和升级改造等。

公安执法办案 646.25 万元,主要用于:侦查办案费,公安专用装备购置及设施购建,特别办案(业务)费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7052.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 55987.43 万元增加 1065.27 万元,增长 1.9%,主要原因:人员养老保险增加及工资调整等。其中:

1. 人员经费 39815.33 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38423.8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1.5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2. 公用经费 17237.37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三公”经费包括一级、二级单位 1 家。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662.6 万元，比 2020 年 745.4 万元预算减少 82.8 万元，下降 11.11%。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无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61.6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 744.40 万元减少 82.8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 70.00 万元减少 70.00 万元，主要原因：2021 年度无报废更新车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1.6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 674.4 万元减少 12.8 万元，主要原因：降低公务用车维修维护及燃油费用。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1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上级任务安排接待。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 0 万元。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 2021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数 0 万元。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 2021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的支出。

七、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全年预算安排收入 61052.7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 74209.32 万元减少 13156.62 万元，下降 17.73%；支出 61052.7 万元。全年预算收支平衡。

八、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收入 6105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05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九、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6105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052.7 万元，项目支出 400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结转下年 0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公共安全支出 51710.3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31.1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121.17 万元。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 38423.8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84.5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91.5 万元；资本性支出 752.82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 年部门机关及下属 0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17237.37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5562.22 万元。包括：货物类 2807.21 万元，工程类 70 万元，服务类 2685.01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1731.01 万元。包括：不可预见公用经费支出物业服务 952.96 万元，其他公用经费印刷服务 63.32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印刷服务 9.73 万元，公安行政管理法律顾问、咨询 20 万元，公安行政管理印刷服务 19 万元，公安行政管理协同外管工作 189 万元，公安行政管理基本医疗保险经办服务 100 万元，公安行政管理群众健康检查与档案管理 320 万元，公安执法办案印刷服务 57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5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5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3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4000 万元。

第四部分 财政专项支出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武汉市公安局洪山区分局无财政专项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 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 上年结转: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各级公安机关用于非涉密的信息网络建设和运行维护的相关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反映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特别业务(项):反映公安机关关于开展特别业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